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董事长高保清女士带领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努力克服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稳中求进：销售方面，公司在稳固和精减现有电动两轮车市场业务的基础上，通过构建软包电池产能、搭建海外电商销售平台等方式加快储能市场尤其是海外小型储能领域的业务布局，公司海外储能业务逐渐放量；生产方面，公司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通过对已建立的标准化管理体系在总部及各工厂的深入实施，各环节的成本控制明显改善，公司产品质量和性能逐步提升，降本增效工作效果显著。同时，随着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完成，公司内蒙电芯生产基地技改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智能化水平和产品品质；技术方面，通过对公司现有电芯材料配方体系的不断优化以及新材料的开发，公司电芯产品各项电化学性能显著改善，电芯原材料成本逐渐下降。同时公司也积极引进新型锂电池材料体系，提升公司在锂电池领域的技术储备；公司控制权稳定方面，在股东发起的争端中，董事会依法、依规维护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利益，聘请律师发表法律意见，进行律师核查，形成多份书面反馈意见并向监管机构进行报告，积极主动向监管机构汇报，听取并采纳监管机构的意见，获得监管机构的理解和支持。

1、稳固和精减现有电动两轮车业务

报告期内，在原材料价格等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下，公司加固在国内电动两轮车龙头厂商新日股份等供应链体系的地位，并不断强化与其进行深度的战略合作关系。同时针对两轮车市场相关非核心业务进行主动精减，公司通过参与设立河南保力新合资公司构建软包产能、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香港爱凯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爱凯尔”）搭建以亚马逊为主的主流电商平台等形式，集中现有资源加快高景气度、呈现爆发式增长的储能领域尤其是海外小型储能市场的业务布局，公司海外储能业务逐渐放量。

2、推动标准化体系管理的深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通过对 IATF16949 等质量管理体系在总部及各工厂的深入实施，实现了总部与各基地业务的统筹协同，销售、研发、采购、制造、质量等各业务流程的标准化运作，确保了高产品质量和快速交付。同时，公司构建了以“项目独立核算制”为核心的日常运营管控模式，以“客户+产品型号”作为一个项目，每个项目成立跨职能项目团队并独立核算，以项目团队为单位进行绩效激励，确保了各部门之间高效协作。

3、公司总部管理模式的调整及相关组织架构、人事任命的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对总部的管理模式及各职能部门的职责进行重新划分，原属于总部直管的销售、研发、采购、制造、质量、财务的部分业务下沉至各子公司，子公司作为承担损益的主体，实行子公司总经理责任制，集团实行强总部、项目制管理模式。总体思路“以战略目标市场需求为导向，总部做精、子公司做强、项目制做细、上下做顺、抓大放小，集约管控”。同时对相关职能部门的组织架构及人事任命进行了调整和优化。

通过上述管理模式及组织架构调整，使公司的组织体系更加适应战略发展要求，适配公司多元化业务，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4、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新增股份于2022年5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到账。同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验资，募集资金于2022年4月22日足额到账。在改善公司财务结构，补充流动性的同时，公司内蒙电芯生产基地技改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智能化水平和产品制造品质，助力降本增效。

5、现有技术的优化，新型技术的引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部门通过对现有电芯材料体系的持续优化，以及提高生产工艺的制程控制能力，显著提升了电芯产品的循环、倍率等电性能。加大了新型材料、新规格材料的开发，电芯成本逐步下降，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以自有资金300万元增资陕西天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天焱”），陕西天焱目前正规划建设氟磷酸钒锂正极材料及电池量产项目。通过本次增资有利于拓宽公司在新型锂电池材料及电池业务方面的布局，提升公司在锂电池领域的技术储备。

6、积极处理影响控制权稳定相关事项，并督促业绩承诺人遵守业绩承诺

报告期内，针对公司大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向董事会发起的争端事项，公司董事会秉着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前提下积极应对，聘请律师发表法律意见，进行律师核查，形成多份书面反馈意见并向监管机构进行报告，积极回复监管机构的问询，主动向监管机构汇报，听取并采纳监管机构的意见，获得监管机构的理解和支持。

鉴于公司2020年—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公司董事会也以此为契机，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向业绩承诺人的实际控制人高保清女士发出书面函件，并主动聘请律师对高保清女士的资产情况进行核查，出具资产核查尽调报告。以此来督促业绩承诺人的实际控制人高保清女士需严格按照《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的约定及时履行对公司的业绩补偿义务。

7、持续践行ESG理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相关法律法规，致力于持续开展清洁生产工作。报告期内，随着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完成，公司内蒙电芯生产基地技改项目的实施，将带来电芯生产过程中的原材料节约、废料节省及能耗节约，控制和消除电芯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为构建高效、节能、绿色、环保、舒适的生产车间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加快小型储能领域的业务布局，公司海外储能业务已逐渐放量。后续公司将加快关于电力储能及新能源配套储能电池产品的筹备，公司希望储能产品在清洁能源领域能尽快

获得应用，为构建“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的实现添砖加瓦；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也不断挖掘节能潜力，通过全员全方位价值创新活动的实施，在对设备、供配电、照明等系统采用节能基础上，推行生产消耗定额制、无纸化办公等多种措施，实现全员节能，节约资源，杜绝浪费，不断提高资源的利用率、降低能源耗用。

8、继续与大股东李瑶积极协商补偿事宜

截至目前公司确认的李瑶已履行的补偿款为 $0.97+10.12=11.09$ 亿元，李瑶仍需支付给公司的剩余业绩补偿金额为 40.93 亿元（ $52.02-11.09=40.93$ ）。

根据西安中院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裁定批准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办理完毕以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市时李瑶账户中目前持有的 257,750,290 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形成的 219,087,747 股份的注销手续。

后续公司将继续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仲裁、执行等合法途径清收李瑶对公司负有的对公司剩余的补偿义务。另据公司了解，李瑶因自身债务负担沉重，已成为多起案件中的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后续能否通过追偿措施完全实现对李瑶的债权存在风险及不确定性。

目前，李瑶持有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或执行划转等将会导致公司可能无法及时对李瑶所持股票实施回购注销，公司注销李瑶所持股票事项的执行存在不确定性。

2022年度主要经营指标：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04%，实现营业利润-1.84 亿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36.0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7 亿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39.91%。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0.10 亿元。业绩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收入与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综合毛利率有所改善，但受到内外部各种因素的影响 2022 年公司无锡和东莞工厂的生产都出现过间歇性中断，内蒙古电芯工厂更是停工数月，影响订单的完成，致使销售规模依然没有达到预定的产能，无法有效分担固定成本。

2、报告期内，按照会计政策并结合客户的经营状况，对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增长。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4.10	1、《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2、《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4.25	1、《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5、《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9、《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 10、《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5、《关于补选董事、任命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 度报告的议案》 17、《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

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5.24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7.8	1、《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8.23	1、《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9.26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10.24	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2.5.19	1、《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5、《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补选董事、任命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上述会议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召集和主持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联交易、内审部门提交的审计工作报告及聘请公司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负责制定和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方案，按照公司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三、公司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未来以“推动绿色能源普及，为人类新能源事业做出重要贡献”为使命，聚焦绿色能源领域，促进双碳目标实现，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领先的新能源产品和服务，为人类新能源事业做出重要贡献。

就2023年而言，在新能源赛道中长期高景气、锂电池上游原材料价格持续回落、公司募投项目效益逐渐显现、储能领域业务的不断突破及业绩补偿落实到位等因素叠加影响下，公司有能力、有信心实现今年业绩的好转，为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谋福祉。

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1、继续稳固和精减现有电动两轮车业务，同时扩大便携式储能市场的产品

销售

公司继续加固在国内电动两轮车龙头厂商新日股份等供应链体系的地位，并不断强化与其进行的深度战略合作关系，在保持公司核心业务稳定及具备可持续性的基础上，继续对两轮车市场相关非核心业务进行精减，剥离持续亏损及毛利率低的业务。同时，基于公司现有 32700 钢壳圆柱磷酸铁锂电芯，其应用于户外电源市场具有一款电芯通配多款户外电源产品、安全、能够快速充电及大倍率放电、支持高功率逆变器等优势，依托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爱凯尔搭建的以亚马逊为主的主流电商平台，扩大电芯产品在海外便携式储能市场的销售份额，提升市场占有率。

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募投项目内蒙技改部分内部投资结构和部分设备，在增加先进设备型号的购买及对产线进行兼容性、柔性的改造后，将量产容量更大、能量密度更高的多种型号大圆柱电芯。与公司传统产品 32700 型电芯相比，该类电芯具有能量密度更高、倍率性能更好、模组组合成本更低的竞争优势，对公司电芯产品进一步拓展便携式储能市场应用领域具有重大意义。

2、积极布局家庭储能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及业务规模，逐步提升河南保力新合资公司现有软包电池产能利用率，并根据市场、资金情况择机启动河南保力新合资公司二期软包电池产能项目，通过扩大软包电池的生产规模、强化销售渠道的开拓等方式，聚焦大客户，积极布局家庭储能市场。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披露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吴可可持有的无锡旭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旭浦”）51%的股权。无锡旭浦主要为家庭及小型工商业用户提供储能电池系统。近年来受益海外家庭储能市场发展，依托技术资源积累及产品反复验证，在海外家庭储能市场上获得了一定的市场地位，具备良好的产品口碑和较强的盈利能力。后续公司将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尽早将家庭储能业务相关资产纳入公司合并体系，并依托无锡旭浦在家庭储能产品的产品设计、海外销售渠道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加快家

庭储能业务的发展步伐，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3、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

按照募集说明书及调整后的内蒙技改项目部分投资结构实施后，公司在丰富电芯产品型号的同时，内蒙电芯生产基地产能利用率将得到大幅提升，并且产线自动化程度提升，厂房占地面积减少，单位产能下一线人员用工人数和电量损耗大幅降低，使公司盈利能力得到加强。

同时，公司研发部门将继续开展成本优化，加大研发的硬件和软件投入，重点方向为新产品、新体系开发，着力于长循环磷酸铁锂电池、大圆柱锂离子电池，加快开发速度并转量产，扩大产品系列，满足多元化客户需求的同时，使电芯成本逐渐下降，产品更具竞争力。

4、继续致力于产品质量的提升

公司将继续致力于产品质量的提升，为广大客户提供更优质、更可靠的锂电池产品。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公司制定了以下产品质量提升规划：

（1）客户需求导向：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与合作，了解客户的需求和期望，针对性地优化产品设计，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技术研发与创新：公司将持续投入研发资源，深入研究锂电池行业的前沿技术，不断创新产品设计和生产工艺，提升产品的性能和品质。

（3）供应链管理升级：公司将深化与供应商的合作，优化供应链管理，确保原材料的品质稳定，提高产品质量的整体水平。

（4）质量管理体系优化：公司将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公司按照 IATF16949 质量体系标准进行运作，从源头把控产品质量。

（5）质量意识强化：公司将继续加强全员质量意识的培训和宣传，形成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质量文化，确保公司质量目标的落实和执行。

（6）检测与验证能力提升：公司将持续投入先进的检测与验证设备，提升公司产品检测与验证能力，确保产品在投放市场前达到最优品质。

5、积极督促业绩承诺人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根据公司、公司破产管理人与常德中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更名为常德新中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德新中喆”）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就重整投资事项签署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补充协

议二》的主要内容：常德新中喆负责公司重整后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常德新中喆承诺在其作为重整后公司主要股东以及公司所在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经济环境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前提下，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改善生产经营、注入其他经营资产等各类方式，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3 亿元。若因常德新中喆原因导致上述承诺未实现的，其应当在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后三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足。

鉴于 2019 年末受外部环境影响，常德新中喆于 2020 年 5 月才成为公司控股股东，6 月高保清女士开始担任公司董事长。叠加 3 年来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财务报告，公司初步预计业绩承诺人常德新中喆需向公司履行的业绩补偿金额较大。常德新中喆、公司及破产管理人三方就上述《补充协议二》的相关细节内容正在沟通确认中，确定之后，拟聘请会计师、律师出具专项审计（鉴证）报告后予以确定最终的补偿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敦促上述确定业绩补偿金额事项的抓紧落实，并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督促业绩承诺人及其实际控制人高保清女士严格遵守业绩承诺，以现金方式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足额向公司补足。

6、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2023年2月17日，中国证监会、沪深两市先后发布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相关的制度规则，标志着全面注册制正式启动，全面注册制以信息披露为核心，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工作提出了更严格、更务实、更细致的要求。

为更好地洞察市场的发展趋势，理解监管理念的持续更新，董事会将继续加强对新修订法律法规的学习，积极参与深交所、证监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学习培训，与深交所、证监局保持畅通的沟通联系，按照相关规则和监管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在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透明度与及时性。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

和检查权；积极推进内控制度建设；加强对募集资金等事项的管理；强化内幕信息管理，严防内幕交易；同时，董事会将继续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联系，通过建立更加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